

重视研究危重患者转诊转运工作 ——刍议“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

武秀昆

平顶山市急救指挥中心 467000

通信作者: 武秀昆, Email: pdsjjwxk@163.com

【摘要】 危重患者转诊转运事关患者的救治与预后,它既是医疗卫生系统救死扶伤的工作之一,也是衡量一个地区公共卫生服务的能力和水平。“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是目前正在兴起的一个新业态,由此衍生的“黑救护车”现象备受有关部门关注,已成为业内的焦点访谈。如何有效解决这一问题涉及方方面面,本文从明确转诊工作定位、构建转诊服务体系、制定转诊流程规范、提高转诊效率质量等多个角度展开论述,明确提出开展“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要坚持市场化、多元化、规范化、专业化的发展道路。

【关键词】 危重患者; 非急救; 转诊转运

DOI: 10.3760/cma.j.issn.2095-4352.2019.08.002

Attaching importance to the study of referral and transport of critically ill patients: my humble opinion on non-emergency medical referral and transporting service

Wu Xiukun

Pingdingshan City Emergency Command Centre, Pingdingshan 467000, Henan, China

Corresponding author: Wu Xiukun, Email: pdsjjwxk@163.com

【Abstract】 The transfer of critically ill patients is related to the treatment and prognosis of patients. It is not only the work of saving lives and injuries in the medical and health system, but also a measure of the ability and level of public health services in a region. "Non-emergency medical transshipment service" is a new form of business which is emerging at present. The phenomenon of "illegal ambulance" derived from it has attracted the attention of relevant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become the focus of media. The solution of this problem involves many aspects. The perspectives of defining the orientation of transfer work, constructing transfer service system, formulating transfer process norms and improving the quality of transfer efficiency are discussed in this paper, and it clearly puts forward that the development of "non-emergency medical transfer service" should adhere to the development path of marketization, diversification, standardization and specialization.

【Key words】 Critically ill patient; Non-emergency; Referral and transport

DOI: 10.3760/cma.j.issn.2095-4352.2019.08.002

危重患者救治是急救医学领域的重要范畴,其中危重患者转诊转运工作是在特定情况和特殊环境中不可缺少的一个连接与衔接环节。日日夜夜,每时每刻,都有不计其数的危重患者需要转诊或在转诊途中。如何因地制宜、与时俱进地做好危重患者的转诊工作意义重大,重视研究与此有关的问题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也是消除“黑救护车”现象的有效之举。

1 明确转诊工作定位

从概念和定义上讲,对转诊工作并没有明确准确的界定。按照传统理念和业内认知,具有积极意义的危重患者转诊大致分为两种情况:一是属地辖区内的转诊,包括下级医院向上级医院转诊,同级医院向具有优势专科医院相互间的院际转诊,医院内部科室之间的相互转诊等;二是异地转诊,主要是下级医院向上级医院或专科医院之间的跨区域院际转诊,也就是我们俗称的“长途出诊”或时下称谓的

“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

在大致明确危重患者转诊的概念和定义后,我们对此工作有了基本共识:首先,清楚服务对象是患者或危重患者;其次,这是一项带有医疗属性的公共服务;再次,这不仅是卫生系统也是与整个社会关联的民生事务。基于以上原因,“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也就是转诊转运业务走市场化、多元化、规范化、专业化的发展道路毫无疑问是唯一正确的选择。因此,院前医疗机构是否全面介入、全部承接,有待于科学论证,需要审时度势,从长计议,慎重考虑,量力而行。从依法执业角度讲,这项业务不属于急救中心的职责范畴,况且按照《院前医疗急救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急救中心(站)和急救网络医院不得将救护车用于非院前医疗急救服务。”与此分道扬镳,毫无疑问是最佳选择。

2 构建转诊服务体系

包括危重患者转诊在内的“非急救医疗转运服

务”是一项正在兴起的类似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或业务的新业态。如何高瞻远瞩、统筹兼顾做好这项工作,不仅涉及到危重患者的转诊及救死扶伤,也事关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程中配套“组合拳”打出的力度与程度的精彩度。在现行体制下,科学构建“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体系势在必行。因此,未雨绸缪、统筹规划做好顶层设计至关重要。在坚持市场化导向原则的同时,要充分发挥非公有制医疗机构和企业医院、基层医院的作用,积极参与以转诊转运业务为主的“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通过资源整合和转型发展,让这些有条件又吃不饱的医疗机构华丽转身,变为有饭吃,吃饱饭,甚至吃好饭。

众所周知,与此有关的“黑救护车”现象甚嚣尘上的主要原因就是现有服务体系和承接能力无法满足或无法完全满足需要转诊患者的合理需求及实际需要。妥善解决这个带有全局性、战略性、普遍性的社会问题,不仅关系到危重患者转诊,还关系到医疗急救体系建设、院前医疗机构职能、转诊医疗服务定位等一系列与此有关、牵一发而动全局的诸多问题!过于理想化的一厢情愿,到头来恐怕事与愿违。在这个重大而又敏感的问题上,必须为院前医疗机构作减法,通过减轻负荷,减少压力,使之一心不可二用,专心致志做好院前医疗急救服务,全力以赴做好救死扶伤工作。

3 制定转诊流程规范

单从表象看,非急救医疗服务与院前急救出诊服务似乎大同小异,其实不然。虽然两者都是以救护车等为交通工具和工作平台开展各有侧重的业务服务,但由于轻重缓急和终极目的不同而大相径庭:院前急救生死攸关,分秒必争,没有先兆、没有预警、不确定的因素比比皆是,是一项具有公共服务职能和公共卫生属性并带有公益性的医疗服务。通常限于辖区内的属地化服务,合理的出诊半径是3~5 km;而“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则是根据转诊转运对象的需要及承接机构的能力等具体情况,提供有前提、有条件、全时空、全地域的伴随性、保障性、辅助性医疗服务,没有地域限制,甚至可以跨出国门,走向世界。

鉴于院前急救出诊服务是以现场抢救和途中监护治疗为主的属地化“短平快”式的医疗服务,从“生命无价、救死扶伤、履职尽责、分秒必争”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考虑,毫无疑问是无条件、不讲价钱、全力以赴而为之。历经数十年的发展,无论是体系构建、运行管理,还是服务流程、操作规范等,院前急救服务体系都已经相当健全成熟。而“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是以“途中护送、稳定性治疗”为主的

医疗转诊转运服务,从有偿服务、力所能及、责权利相统一的角度考虑,通常要量力而行,加之作为新生事物尚处于起步阶段,需要参照学习院前急救方面的有益经验,在服务流程等方面尽快建立健全全面配套的规章制度及行之有效的运行机制,通过科学管理规范运行。但两者必须科学界定,无缝衔接,不能留有中间地带,使患者的所有医疗用车需求都能得到满足。

4 提高转诊效率质量

“时间就是生命”是尽人皆知的道理。危重患者转诊转运工作,特别是那些病情不确定、不稳定和放弃治疗的危重患者是属于急救范畴还是非急救范畴或者介于两者之间都有待于考证研究,但笔者认为,放弃治疗的患者显然不能视为急救对象。毋庸置疑的是,无论急救还是非急救,提高转诊效率与服务质量是永无止境的追求!毕竟生命至上,生命无价,生命高于一切!因此,按照“安全第一”“知其然知其所以然”“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行为理念和基本准则,承接任务时开展科学评估,进行理性选择,是提高转诊效率和服务质量的前提与基础,是承接程序的必由之路。

综上所述,无论是每一次危重患者转诊转运的全过程,还是构建“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体系,毫无疑问都是不折不扣的系统工程。从提高转诊效率质量考虑,至少要从3个方面着手推进:一是从体系建设上讲,要以省为基础进行合理布局,以点带面,点面结合,为规范运行、科学运行、高效运行奠定坚实的基础;二是从装备建设上讲,要根据不同的服务对象,配置不同的救护车辆,不断提高监护型救护车的装备比例,使从业人员心有余力更足;三是从队伍建设上讲,要注重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努力打造作风优良、业务精湛的专业队伍,为转诊转运对象提供优质服务。同时还要深入研究不同载体平台如何无缝衔接和有机结合等问题。

涉及危重患者转诊转运的“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是正在成长的新生事物,在坚持市场化、多元化、规范化、专业化导向的同时,需要更多的政策鼓励和正确引导,从而使之茁壮成长。由于此项事务与卫生、公安、交通、工商、税务等多个部门相关联,如何配合协调形成合力,需要明确牵头部门,在充分调研和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尽快提出一揽子的解决方案。可以借鉴广东省卫生厅/卫健委批复成立广东民航医疗快线有限公司的成功经验,在更大范围复制推广。

利益冲突 作者声明不存在利益冲突

(收稿日期:2019-07-22)